

中共河南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河工院党发〔2018〕64号



关于印发《河南工程学院选拔任用 副处级干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校属各单位、各部门：

现将《河南工程学院选拔任用副处级干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中共河南工程学院委员会

2018年6月19日

河南工程学院选拔任用副处级干部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处级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增强干部队伍活力，根据中组部《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河南工程学院处级领导班子和处级领导干部换届工作方案》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副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原则

指导思想和工作原则见《河南工程学院处级领导班子和处级领导干部换届工作方案》。

二、基本条件和任职资格

基本条件见《河南工程学院处级领导班子和处级领导干部换届工作方案》。

任职资格如下：

（一）为本校正式在岗在编教职工，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二）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历，且在本校工作2年以上。近3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等次。

（三）副处级岗位人选应具备下列两项条件之一：

- 1、原则上在正科级岗位任职3年以上的现任正科级干部；
- 2、具有博士学位、聘任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2年以上，同时具有一定的管理工作经历者。

（四）以下所涉及的岗位，除具备上述资格外，还应具备

如下资格：

担任教学单位行政副职的要具有与本学科相应的专业背景，同时还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 2、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 3、具有博士学位的国家级课题主持人。

（五）担任党的领导职务的，必须有 3 年以上的党龄且具有党务或思想政治工作经历。

（六）担任共青团领导职务的，应符合团组织的有关规定。

（七）具有正常履职的身体条件。

三、选拔岗位

根据学校处级机构及干部职数设置情况，本次选拔任用副处级干部按岗位进行分类。其中，A 类岗位为教学单位党委副书记、一般行政管理岗位；B 类岗位为有专业背景要求的岗位。具体选拔岗位和职数见附件。

四、条件和资格

基本条件和基本资格见《河南工程学院处级领导班子和处级领导干部换届工作方案》。

五、工作程序

1. 公布方案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学校各单位实际工作需要，校党委组织部拟定工作方案，经校党委研究同意后在全校范围内公布《河南工程学院选拔任用副处级干部工作

方案》。

2. 民主推荐

为加快推进副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党委组织部按照《河南工程学院副处级岗位人选推荐工作实施细则》已进行推荐，为副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做好前期准备。在此基础上，在学校正处级范围内对副处级岗位拟推荐人选进一步进行大会推荐和口头推荐。

3. 确定考察对象

根据民主推荐确定的副处级岗位推荐人选，按照干部一贯表现和人岗相适的原则，进行综合研判、充分酝酿，党委组织部提出考察对象建议名单，提交校党委研究确定。

4. 组织考察

(1) 组建考察组。

(2) 发布考察预告。由考察组在考察对象所在单位发布考察预告。

(3) 谈话推荐。考察组到有关单位召开推荐会议。教学单位和后勤产业总公司以党委为单位进行推荐；机关党委以支部为单位进行推荐。参加推荐的人员为本单位全体教职工，其中离退休工作处参加人员为全体在职教职工、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和支部委员。

(4) 个别谈话。考察组在参会人员中选取 15 人（参会人员总数少于 15 人的，全体参与）进行个别谈话，并查阅有关资料，逐一了解情况，并进行谈话。

(5) 形成书面考察材料。考察组形成书面考察材料，考察材料必须全面、准确、清楚地反映考察对象一贯表现和人岗相适等情况，内容包括德、能、勤、绩、廉方面的主要表现、主要特长和缺点。

5. 酝酿任用建议

依据个人一贯表现、人岗相适和考察等情况，充分酝酿。党委组织部综合考虑各方面的情况，在书面征求纪委、计生等部门意见的基础上，提出拟任人选初步建议。

6. 确定拟任人选。

在充分酝酿的基础上，党委集体研究确定拟任人选。

7. 任前公示。

在党委组织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

8. 履行任职手续。

公示结束后，公示结果不影响任职的，下发任职文件。

六、其他规定

(一) 任职时间计算截止 2018 年 6 月 1 日。

(二) 选拔任用干部的职称认定以聘任文件为依据。

(三) 本细则未涉及事项参照《河南工程学院处级领导班子和处级领导干部换届工作方案》。

七、纪律监督要求

副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作为干部换届工作的一部分，纪律要求按照《河南工程学院处级领导班子和处级领导干部换届

工作方案》纪律要求执行。

要加强监督，注重扩大民主，确保广大教职工对干部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纪委要施行全过程监督。纪委监督电话 62508115，监督邮箱 jubao@haue.edu.cn，党委组织部监督电话 62509338，监督邮箱 mailzzb@163.com，接受干部群众监督。

附件：河南工程学院副处级岗位空岗及职数列表

附件

河南工程学院副处级岗位空岗及职数列表

岗位类别	序号	岗位（职务）	职数	备注
A类	1	校长办公室副主任	1	
	2	教务处（评估督导处）副处长	1	
	3	团委副书记	1	
	4	后勤产业总公司副总经理	1	
	5	纺织学院党委副书记	1	
	6	资源与环境学院党委副书记	1	
	7	土木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	1	
	8	计算机学院党委副书记	1	
	9	理学院党委副书记	1	
	10	工商管理学院党委副书记	1	
	11	会计学院党委副书记	1	
	12	艺术设计学院党委副书记	1	
	13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党委副书记	1	
	合计			13
B类	1	财务处副处长	1	

2	审计处副处长	1	
3	社科处副处长	1	
4	国际合作交流处副处长	1	
5	信息与网络管理中心副主任	1	
6	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副院长	1	
7	资源与环境学院副院长	1	
8	机械工程学院副院长	2	
9	电气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	1	
10	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	1	
11	计算机学院副院长	1	
12	理学院副院长	1	
13	管理工程学院副院长	1	
14	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	1	
15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副院长	1	
16	外语学院副院长	1	
17	体育教学部副主任	1	
合 计		18	